

\*\*\*\*\*  
**拾肆、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  
\*\*\*\*\*

**一、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2 時 30 分）

民政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陳議員慧文）：**

開會。（敲槌）現在進行民政部門業務報告與質詢。向大會報告，等一下由民政部門各單位做簡要的業務報告，每個部門 6 分鐘，報告完之後再由民政委員會的議員進行質詢。

謝謝今天民政部門各單位簡要的業務報告。接下來是民政委員會各位委員的質詢，在質詢之前因為現場還有 30 位區長都在議事廳裡面，你們先行到外面休息，等一下議員有需要再進來備詢，你們先離席。

接著民政委員會第一位質詢的是李議員喬如，也是我們召集人，質詢時間 20 分鐘。

**李議員喬如：**

謝謝副召集人、親愛的陳慧文議員，非常的穩重又優雅，謝謝你，辛苦了！

**主席（陳議員慧文）：**

不用誇了吧！

**李議員喬如：**

辛苦了！

**主席（陳議員慧文）：**

開始了吧！

**李議員喬如：**

這樣稍微差不多，陳其邁市長的團隊不要小看我們民政委員會，我們的民政團隊在高雄市政府是一個末梢神經的前哨戰，對市長而言。

今天我要就教民政局閻局長，每一位議員對自己的選區都非常瞭若指掌，我們現在行政區的狀態，在今天部門質詢也讓閻局長知道民政部門有一個叫做「一區一特色」，當然這是去年的事情，也不是在閻局長的任內，但是我也必須要跟閻局長講鼓山、鹽埕、旗津的特色，雖然目前是選在凹子底，我要跟閻局長講我們鼓山區有分新舊社區，老社區就是哈瑪星、中鼓山和內惟的前峰

里，這就是我們鼓山的老社區。新社區在哪裡？就在農 16 凹子底森林公園，還有美術館，現在的大美術館特區，這個叫做新社區，所以當時陳菊市長、謝長廷市長都在這個新社區投注非常多的建設跟經費，所以它也成為高雄市最好居住，也最適合大家去休閒的公共場域，凹子底農 16，政府花很多錢在新社區，大美術館，還有農 16 的花園社區。

老社區，本席剛才唸到的，我們稍微有落後，所以我很希望陳市長的團隊，我覺得閻局長也不必要強化什麼「一區一特色」，我們認為應該給哪個社區公道，就要給他們公平的特色公園，我們就要來處理。所以我在這裡特別的建議說，老社區的九如公園是一個非常具有歷史性的代表，這個地方也可以讓閻局長來考慮，所以閻局長是不是在我們的業務部門之後，大家約一下到現場會勘，看九如公園是不是可以納入來做一個規劃？閻局長，你說明一下，我這樣的建議，你可以接受嗎？請答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閻局長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部分我們就配合議員時間再前往會勘了解。

**李議員喬如：**

好，謝謝。接下來，有一個建設我已經講了三代。主席，前前朝跟前朝，我是一個很固執的民意代表，但我擇善固執，我認為應該給自己的選區公道，我就要幫我們的地方講話。這個地方我大概先讓閻局長了解一下鼓山、鹽埕、旗津。旗津區這個行政中心是陳菊市長任內建設的，它不錯，很大、新的；鹽埕行政中心，我已經忘記是哪一個朝代的市長興建的，也很大。鹽埕區的人口大概 2 萬多人，旗津區也 2 萬多人。局長，不好意思，你看你的左側，這個是鼓山行政中心，鼓山區有 14 多萬人，這個行政中心在鼓山二路，周遭沒有空地可以當停車場，14 萬人，雖然瑞豐有設一個第二分處，但是那裡案件不多，幾乎都是在舊的行政中心，這裡囊括了很多的行政機關，所以它叫鼓山區的行政中心。

你有沒有看到這些車？都沒地方可以停，裡面停了機車，我的車只好併排，不好意思，被檢舉達人拍照，我就要花錢，所以鼓山區的居民是非常無辜的，不是我要違規，是政府的建設不夠致使我們被罰款，我們是被罰款，不是我們要罰款。政府應該要想盡辦法還給鼓山居民在辦理公務的時候一個公道。你們的地下停車場光是公務人員就不夠停，所以我報告這個樣態讓閻局長知道。為什麼我一直要強化這裡，因為時代已經變遷到今天這個境界，這是幾十年前的需求，但是現在發展成這樣，你看美術館特區、農 16 特區多少的人口已經進

來。那怎麼辦呢？本席如果要跟閻局長建議，我總是要告訴你，你要有土地嘛！我告訴閻局長，這個地方的面積在哪裡。我大概給局長一個方向，工務部門的時候本席有質詢，工務局長說市長大概同意，認為九如橋要拆掉，它就在九如橋旁，它是機關用地，這個是現況圖，這裡面有什麼？環保局的環保車輛在使用，我請環保局鼓山清潔隊不用那麼緊張，你不要因為行政大樓要蓋在這裡，要蓋 15 樓、18 樓、20 樓都不要緊，你不能說蓋在這裡就把鼓山清潔隊排除掉，不會，我相信新的科技技術可以解決把他們納入，他們的車輛都停在這裡，我們可以把它收納為地下室停車場，甚至可以做一個洗車場，讓整個環境漂亮，成為全台灣唯一具代表性的，全台灣沒有一個環保局清潔隊洗車都在室內的，就只有我們有，這樣才有意思，我建議讓市長來蓋這個重大的建設，才有意義。

這個土地的面積 6,000 多平方公尺，也就是 2,000 多坪，大概背景我也讓閻局長知道，它是在鼓山區的內惟段九小段 54 地號面積，大概 2 個地號，還有 55 地號，面積一共 6,797 平方公尺，兩千多坪，其實也不用蓋足兩千多坪，國民運動中心一直要擠到舊的中山國小，那就非常遠的地方了。如果行政大樓未來可以蓋好，不要只蓋 7、8 樓會很可惜，如果要蓋就要是多功能的行政大樓，多功能行政大樓可以納入中央的分處，譬如說國稅局哪一個稽徵處、財政部的相關單位、環保局清潔隊現在也可以納入、區公所也可以納入，很多單位可以納入這裡，甚至多餘的地方都可以做會議室，我也幫鼓山區的里長爭取一個比較好的里長聯誼辦公室，開會的辦公室，里民大會都可以在這邊開。

我跟閻局長說鼓山區沒有土地了，凹子底也好、美術館也好，寸土寸金，那叫做住宅區，你也不能興建機關，它是住宅區。這一塊地是機關用地，前面兩朝都沒有給我正面的回應，我在這裡嚴肅地要求閻局長，最起碼政府的態度要展現出來。我知道這一塊地早期可能是工業區，有可能要做土改，我質詢了兩朝，都沒有針對這個東西正面回應。你也要開一個會，也要請環保局來討論這一塊地要土改嗎？土改要多久？我相信陳市長的效率跟他的誠懇。當本席提出來之後我也相信閻局長，我這樣的要求無論行或不行，你們都要誠懇地去進入評估階段，環保局要來看這個地方要做土改嗎？土改要幾年？

本席不要求市長在 2 年當 4 年展現，不可能，但是最起碼你評估的態度跟所做的報告，跟環評的報告我們要怎麼做？我相信在市長 2 年之內就可以做得出來，讓鼓山區的居民更感受到陳其邁市長的誠懇跟態度，也讓鼓山區的居民知道，現任的閻局長處事的細膩度跟認真度。所以我在這裡提供這些資料，是希望閻局長跟陳市長可以給鼓山居民一個尊嚴，14 萬人的行政大樓，在這麼老舊的地方，坦白講這是一個不符合時代的訴求，我希望政府有更多的資源建設，就是選擇在這一塊。

這塊地的對面就是台泥，台泥開發了，雖然他的土地登錄還不完全，他都開發了，鐵路也地下化了。這邊是鐵路地下化、九如橋，所以這一塊機關用地是唯一在鼓山區可以讓高雄市政府興建的機關用地，你也不可能去變更，因為會有意見。變更為一般住宅然後賣掉，我相信很多人會批判，我已經幫市政府找到了這一塊土地，我今天的質詢也是希望能夠得到民政局善意的回應。我請民政局閻局長回去以後，你要做好研討，因為我會在總質詢再把這個案子提出來，質詢陳市長對這一塊土地的態度。

閻局長也要準備相當的資料，讓狀況清楚，所有的資料背景都調出來，我知道這裡當年是一個工業區，土改跑不了。我也不知道地底下是怎樣？我覺得我們可以把歷史找出來，陳市長可以透過這一塊土地，把當年工業區的歷史找出來，找出來之後我們要開發，成為全高雄市最不一樣，甚至全台灣最不一樣的行政大樓。不要只為了建一個行政大樓而做行政大樓，我們希望在興建這個行政大樓裡面，收納所有團體、單位，超越全台灣，全國沒有清潔隊收納在行政大樓的，可以嗎？可以，怎麼會不可以？多花一些經費，所以也請鼓山清潔隊不用煩惱沒有地方可去。

這一棟大樓要蓋 18 層、20 層樓才有意義，這樣的大樓興建之後，地下停車場一定是 6 層以上，因為建築法有規定，大樓有多高，地下停車場就要建多少，這個有比例的。我很希望未來是這樣的樣態，我今天在民政部門提出來，是要給閻局長可以回去好好的蒐集資料，不要像去年我問一問就算了，沒有半個民政單位來給我正式的回應，所以我希望有一個回應。這是一個非常寶貴的地方，鼓山區唯一剩下 2,000 多坪的機關用地，我希望在陳市長任內 2 年也好、6 年也好，6 年可以看到一個雛形，對鼓山居民說，這一個地方可以蓋多功能行政大樓，這個部分的資訊我都提供給閻局長了，總質詢我會請示市長回應的態度，剛剛我質詢這一部分的土地，閻局長的看法怎麼樣？請答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閻局長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鼓山區因為美術館以及農 16 特區的新興發展，人口快速的增加，整個政府部門公共服務資源的配置大概也有一些失衡。〔是。〕當然舊部落行政中心的建築比較老舊，也缺乏停車的功能，看起來有需要做一些調整。〔是。〕當然議員所提供的這一塊基地，現況做停車場，當然也屬於低度利用的部分，未來如果如議員所建議，興建大樓做多目標使用，應該可以滿足相關機關進駐服務的需求。〔是。〕但是否因為過去工業區的發展造成土壤有污染…。

**李議員喬如：**

污染。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有需要做土壤改良部分，我們會在最快的時間跟環保局做研議，以上跟議員報告。

**李議員喬如：**

是，謝謝閻局長。我很期待，未來九如橋會拆掉，做好也要 3、4 年了，市長很認真，我相信未來他要連任應該可以，我也希望市民是要給陳其邁 6 年，不要只給他 2 年太可惜了。因為一個首長 6 年才可以看到他的功力，這 2 年是看他的行政效率。所以我拿這一塊地就是要考驗陳市長的行政團隊效率，這個效率的展現，可能 6 年可以看到雛形的東西。九如橋如果拆掉，它將來就是平面橋，不是為拆橋而建橋，它是要非常漂亮且包含相關一些藝術設計的東西在裡面，它會成為全高雄市橋墩的觀光景點，這樣陳市長才有一個政績，對不對？未來這個行政大樓怎麼樣興建？建築師的設計可以多功能設計，它的外型可以非常的藝術、非常的突出，你不要為建行政大樓而建大樓，有什麼意思！那就只是水泥牆而已，甚至你們可以延聘國外的建築設計師把藝術設計在那裡，鼓山區坦白講是舊部落，留下的是歷史文化和古蹟，我們也沒有很多土地可以讓陳市長建設，如果這一塊地可以建設，我們期待陳市長 2 年的規劃，6 年的建設，讓高雄市鼓山區的居民看出陳市長的實力跟能力，可以把建築物做為代表性的標竿，結合愛河。

柴山、台泥陸續開發，將來也在著力整地，鐵路地下化整個完善後，搭配不一樣的多功能硬體建設，不管是軟體、硬體也好，文化藝術的元素都納入就好，它就會成為一個市長非常成功的代表作，我們期待這樣。雖然我以前沒有和前朝說這麼多，但是我認為我在質詢當中，應該要加重力道，讓首長和市長去感受到真的不一樣，這樣子寶貴的土地，不能只是為了要建大樓的一個政策，是市長要開發這一個地方讓居民感受到不一樣多功能的建築物，含有海洋的元素和文化藝術，還有鼓山、鹽埕這種歷史背景的文化元素都納進來，這是一個非常寶貴的土地，加上我所提供的意見，當然我相信國外建築師會很利害，但我也不是說本國建築師不好，那個東西都是評比的，我希望能夠在陳市長這邊能夠確定可不可以、能不能？我相信鼓山區的居民有耐心等待市長在下一任展現，但是最起碼這 2 年，你們要讓我們知道。本席以上質詢到這，希望閻局長可以把我今天提出來的兩件案子能夠落實的轉達和會勘，好嗎？我的質詢到這裡，謝謝大家，辛苦了。

**主席（陳議員慧文）：**

謝謝李喬如議員的質詢，登記下一位質詢是陳明澤議員，時間 20 分鐘。

陳議員明澤：

今天是民政部門業務質詢，首先在民政問題有包括民政，我覺得民政是非常重要的，當然也有政風處、法制局、還有行國處和研考會。首先針對法制局在一些法令上的解釋，因為我擔任議員第 5 屆也將近快 20 年了，我覺得在公平正義原則，我們的法制是扮演非常重要的公平制度。我要談的是現在大家都推動什麼轉型正義，局長，我針對一些法令的問題，類似有關容積移轉這一條法令，我相信如果我講出來的時候，我也曾經為了這件事情和科室還有科長，包括那時候你擔任副局長，現在你擔任局長，我講一個公平制度原則這個精神。

當初我們定了一個法規是有關「容積移轉」，所謂「容積移轉」就是公共政策裡面，政府沒有辦法去徵收，是不是對百姓的權益受損？我們講的轉型正義就是百姓過去受到委屈，受到法令上包括言語上大家的打擊，結果無法實現，而人民的權利沒有辦法主張出來，這些都是屬於受傷害的一群，我要說受傷害的一群，可以說是「公共設施保留地」。「公共設施保留地」那麼重要，政府如果要編預算要很多很多兆，一個兆是十個一千億，政府如果徵收起來就要好幾個百的一千億才有辦法解決。所以我們聽起來實在是非常痛苦，政府就是要能夠解決百姓的問題，結果看到沒有辦法解決「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徵收。

我來舉例一下，這一條是道路，這一排是建地，這個是道路用地你沒有徵收，建地的時候從一坪變 10 萬、20 萬、30 萬、40 萬、50 萬，甚至到最後是 100 萬到 150 萬的時候，這塊土地建地在漲，而前面這一塊地是公共設施保留地，就是道路用地，結果政府都沒有錢去徵收。就只有一句話沒有錢，結果你來看看兩邊土地是不同的命運，這一邊的土地要被人家通行，因為它是道路用地，要通行不用錢，政府又沒有錢可以徵收；另一邊的用地是一直在成長，土地放久了就會漲價，1 倍、2 倍、3 倍、4 倍、5 倍在漲價，轉型正義在哪裡？

我們講的轉型正義就是建立在一個民主法治社會，這一點我希望和局長來探討，都市法規規定的很清楚，我們從大法官會議釋字第 400 號解釋裡面，就很清楚知道公共設施保留地如果沒有辦法去徵收，政府要另以「他法」去處理，才有產生容積移轉的制度，來解決公共設施的問題，把這邊道路容積移轉到應該有的建地容積，才能夠興建大樓，是這樣子的。最後都市法規又修改法令「得代金」。這個是立法精神，我們講的立法精神是從大法官會議解釋之後，才修訂一個我們稱之為「容積移轉」，從都市法規裡面再設定一個可以「容積移轉」，然後經過幾年，因公共設施有一些問題又產生一個「得代金」，依我來看，它的立法精神是第二順位。「得代金」意思是公共設施如果都已經徵收完畢，為了解決建商的問題「得代金」，以便解決他們的問題。我相信我講的這個法令你知道，這樣的一個立法精神要和法制局溝通再研擬。我們的市府團隊在過去

探討這些事情的時候，因為每位市長風格不一樣，看法也不一樣，是大家都合法，但是看法不一樣，這是來自大法官會議解釋的精神裡面，結果沒有辦法做，我簡單請教像這樣的一個法條和法令，局長你個人看法如何？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王局長世芳：**

其實很佩服你的精神，你這個問題從我當副局長，我們就一直在探討這個問題。你講到土地的轉型正義，這點我確實很認同，假如從這個法規的體系來看，我們的母法是『得以代金』，但是它也是授權給地方可以在「代金」…，這是一個容積移轉獎勵，那我可以採取的方式是什麼？所以從法的結構來看，它是沒有違法的地方，只是說我們的政策要在哪，是讓它去…。

**陳議員明澤：**

局長，我講的都合法，我不是說他不合法，重點是立法的精神，我們要考量立法的精神是要解決公共設施的問題，最後變成多了一個代金的話，我的看法是說，如果沒有公共設施，已經都解決了，當然可以依照第二個順位來做，那個是合理啦！我們講是合法合理，我跟你報告、跟你探討過，都是合法的，我剛才講的都是合法的，但是我們必須在立法的精神裡面；所以真的要來解決這個問題，就要以這樣的一個前提來做，好不好？如果這個沒有以之前立法的精神為前提，我們所謂的轉型正義，土地的轉型正義是沒有辦法做到的，我敢這樣子保證。所以在這樣一個立法的立足點、法制的嚴謹之下，是不是我們更應該要知道立法過程的精神，它要解決的是這個。所以你們在法制方面要做這樣一個表達，我的意思是這樣，不能只說沒有、這個都可以。我告訴你，代金是為了編列預算，好，編列預算之後都是用掉，但是這個土地是捐給政府的，是多出來的。政府以後是會越強大的、沒有負債的、是能夠生財的、是免費可取得的，不是要你們花錢去取得的。

所以我講的這個精神，還有從立法的精神、還有我們整體的結構，都不必出錢。我想為了後代子孫著想，市政府是越有錢越好。如果是公共設施，未來收越多，以後重劃也是算在一起的重劃地，怎麼有可能損失？道路用地，大家以後也可以分，這是政府的財產。從這個精神，政府未來沒有損失，當然這個精神要有。我是跟局長來探討，類似像這樣立法過程的精神，我們要存在著，才有法治精神的存在，好不好？這是法治，這一屆最重要，以民政委員會來看，我們也是針對法制這邊。轉型正義很重要，每一個類別的轉型正義都很重要。司法的轉型正義，人民土地長久沒有辦法徵收，這也是轉型正義一個很大的重點。98%的台灣人沒有辦法解決這個問題，沒有辦法解決台灣人應該有的98%

，那麼傷受害者是很多的。我們的轉型正義是希望本土的一些結構，能夠讓我們本土人長期對土地的愛，這塊人民付出的就是國家付出的。我們講過，憲法就是保障人民財產以及生命安全，財產都沒有辦法替人民保障了，又如何保障他們以後的生命安全？這是我覺得轉型正義非常重要的一點，我會繼續推動類似像這樣的一個轉型正義，土地的轉型正義非常的重要，這已經很久遠，將近幾百年的事。這個解決之後，才可以朝向一個很強大的國家，我覺得這一定要去做的。歐美過去也是解決這個問題，人家的民主就是這樣的先進，而我們台灣在這一塊沒有辦法做，另定它法的時候，這是多麼好的制度，所以我想這個可以提出來說，雖然用的時間比較多，但是我認為這是非常重要的。

以下再跟各局處來探討，請問民政局，路竹第一公墓遷葬的進度，現在完成怎麼樣？是不是請局長來做一個報告，好不好？路竹公墓剛好在省公路邊。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向陳議員報告，路竹第一公墓公告自行起掘的期限是到 11 月底，我們殯管處應該在下個月就會先做發包，希望能夠在年底完成。

**陳議員明澤：**

因為它是省道旁的一個公墓，路竹未來的發展很重要，所以我們也希望趕快來處理，當然你們有進度，我們追蹤一下。第二點，第一殯儀館設施很老舊，像這樣一個未來的整體規劃，請處長說一下你的看法，還是局長要回答？請局長說說你的看法。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初步講一下我的看法，當然這個一殯的園區從民國 71 年設立到現在，它的空間也是錯置，整個設備老舊，整個交通動線長期以來也被大家所詬病，確實有需要做一些調整。未來如果要做整體改造的話，經費也相當龐大，辦理的期程也要好幾年。但是目前我們所要執行的，是先爭取先期規劃的經費，再看它規劃的結果，怎樣可以逐年來做一個推動？細節的部分，就請處長來規劃。

**陳議員明澤：**

我們殯儀館以後的整體設施，有些老舊的儘量淘汰換新，而且要有現代感的呈現，讓百姓有私人的空間。

我跟民政局長也要探討一下，最近中國共軍飛機飛得很嚴重，為什麼飛得那麼嚴重？所以你們這邊的兵役處，兵役處遇到這個問題要加緊關注，並對國軍多些慰勞，在高雄市遇到任何事，我們講的就是一個向心、團結，要把我們國軍整體的力道展現出來，不管在什麼時候飛機飛過來恐嚇我們台灣人民，你在這方面要加強一下，好不好？我們在兵役處裡面多編一點經費，來慰勞我們的國軍弟兄，譬如增加加菜金，加菜金你們多年前就有，這是一個鼓勵。像今天

空軍又遇到一個問題，平常如果你不演練，遇到事情也沒有辦法處理。這次事件讓我們喪失一架戰鬥機還有英勇的國軍戰士，這都是應該給他們鼓勵。這個月月初，蔡英文也下來小金門，因為高雄的子弟在小金門發生戰車的事故，這個我們都需要給國軍一些慰勞。這個部分可以嗎？多一點慰勞。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當然因應國際情勢的變化，我們國軍的任務是越來越艱鉅。每年我們都有編列相關的經費，做相關的敬軍慰勞。其次議員所提到的，我們會持續辦理全民國防意識的加強，以及國防教育向下扎根，這些我們都持續在做。

**陳議員明澤：**

這方面我是覺得人家越看不起我們，我們越要堅強，越要展現我們內部的團結決心，就是要團結給人家看。

再來，我們這邊的海線，包括彌陀、路竹和茄萣，針對虱目魚，坦白說，我們所處理的糾紛很多，我們覺得很納悶，為何價格一直在崩跌？大家都在吃魚肚，如果你去吃魚肚湯或魚頭湯，一碗魚肚湯一樣是 80 或 100 元，為什麼落差會那麼大？如果我們站在消費者的立場，消保官是否有去了解中間有沒有剝削的問題？還有在這方面，行國處的消保官有沒有參與聯合來查價的問題，包括像這樣的消費者權益要怎麼來維護，你們有出動嗎？請行國處長或消保官。

**主席（何議員權峰）：**

處長，請回答。

**陳議員明澤：**

項處長。

**行政暨國際處項處長賓和：**

本處的消保官都有配合海洋局、政風處、主計處等單位去市場進行查價。

**陳議員明澤：**

事情是這樣子，中間剝削是非常大，這都是大盤在控制，他知道這整池虱目魚養多大要吃多少飼料，何時可以賣。而養魚的人認為說，這再養也沒差多少，但是可以賣了，結果價錢就會減少。他們聯合查緝，都知道虱目魚大到什麼情形，他們都很了解。所以我覺得聯合查緝非常重要，請處長督促消保官對這邊稍微注意一下，這樣好不好？〔好。〕謝謝。

最後一個問題，行政國際處處長，你是來自媒體界，請問處長如何藉由媒體的力量來推展高雄市未來的國際事業？這非常重要。我們要有國際觀，但是要如何去推行，來展現我們整體國際的力道，把高雄市推銷出去。你的看法如何？

**行政暨國際處項處長賓和：**

基本上媒體都是獨立運作，我個人認為市府只要善盡職責，做好為民服務跟

市政的建設，我相信媒體都會做事實的報導。雖然媒體可以幫市府做很多政策的宣傳，我覺得當然這個內容最好要很完善。所以像在國際事務的部分，我們以後也會加強，除了國際的交流、城市的交流，希望有實際上雙方的合作跟互益。這樣子加強內容的話，相信就是最好的宣傳。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再 1 分鐘。

**陳議員明澤：**

謝謝。謝謝項處長，你有媒體的力度，展現的力道不一樣。我希望每個局處都有他們的人才可以來展現，協助市府。現在陳其邁市長主政，希望把市長整體的理念都可以推銷出去，為人民帶來更大的希望。在此我跟各局處做這樣的探討，當然很多的問題，包括剛才跟法制局探討未來的法規，像這樣的轉型正義，攸關人民的生命財產，這個都非常重要。還有剛才跟民政局長大家的討論，這個民政局非常大，每一區都有區長，所以都可以幫忙協助。今天跟各局處做討論，感謝各位，謝謝。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陳明澤議員的發言，接著下一位請陳慧文議員質詢，時間 20 分鐘。

**陳議員慧文：**

本席就民政部門各個業務做請教，首先我要問民政局殯葬處，我三個題目一起問完，你再一併回答就好了。鳳山北門 639 地號，這個本席之前的質詢都有提到，因為現在鐵路地下化之後現在的綠廊道，在北門里那裡到目前為止還有一些亂葬的墳墓。我那時候提到，綠廊道如果把整個圍籬都拆掉，整個的景觀，那些亂葬的墳墓都會很清楚，會影響到整個環境的美觀。那時候農業局也有說要來處理，現在已經委請殯葬處來全權處理。後來還是發現有一些之前本席在提議的時候，沒有發現到的，等一下請處長稍微解釋，包括哪一些區塊、現在的進度是如何？

第二個，鳳山拷潭第二納骨塔，我想高雄很多的民眾都已經有很多的怨言，說現在納骨塔真的不敷使用，他們的先人往生，都暫時停放在地下室很不好的區域。他們在等新的納骨塔興建好之後，再來移到比較好的位置，現在的進度是如何？

第三個，燕巢有一個樹葬區璞園，璞園現在我想要了解一下，到底樹葬、環保葬這個概念，現在民眾的觀念跟接受的程度如何、使用的狀況如何？我知道在璞園的對面，現在也正在興建寵物殯葬，也是樹葬的，那個進度如何？什麼時候可以開始開放民眾申請？以上這三個問題就請處長直接回應。

**主席（何議員權峰）：**

處長，請回答。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關於第一個問題，鳳山北門 639 號這個地段，在此要代替北門里的鄉親跟議員說聲感謝，因為這個地方一直以來議員非常關心它遷葬的進度。殯葬管理處我們所管的這個公墓面積是 644 萬 9,245 平方公尺，所以有一些我們看顧不到的，也感謝議員提供我們遷葬的地方。這個地方總共是 0.5 公頃，它的總墳墓數有 205 座，它的土地總共有 16 筆，分別屬於農業局、財政局、工務局、國產署，還有台糖。所以當初在開協調會議的時候，我有特別請我們的同仁，一定要拜託農業局把所有單位一次找來，工作我們做沒有關係，我們希望畢其功於一役，一次就把這些地目都整理好。這個地方我們目前的進度，農業局已經爭取到 129 萬，我們現在正在進行招標的動作，希望在 12 月底的時候能夠完成查估的動作。接下來遷葬需要 1,800 萬，農業局正在努力中。

第二個問題有關鳳山拷潭第二納骨塔，鳳山拷潭第一納骨塔已經用了 28 年，根據使用量大概 4.2 年後，第一個塔就不能再用了。所以我們現在規劃第二個塔，準備蓋 6 層樓，總共有 5 萬 5,000 個位置，包含它上面有 299 座公墓也要一併遷移，目前我們用 120 萬正在做整體的規劃設計。

第三個問題是有關於樹葬，樹葬的話我們目前有設三個地方，第一個是杉林，有 640 個位置；旗山有 120 個位置；深水有 800 個位置，總共有 2,640 個位置。這一些有一個數據跟議員報告，目前的使用情形，民國 99 年開始啟用的時候只有 7 個人用，現在去年統計有 1,154，成長率是 164.8%。所以這一個樹葬的話，我們目前還有一個今年特別提出來創新的一個案子，因為民眾接受，還有需求愈來愈高，所以我們有找到一塊地在大寮。這個在縣市合併之前，就已經完成道路的鋪設，還有水保，都已經完成了。所以我們有引進民間資源，這是一個典型的公私協力的案子，我們正在爭取市府有沒有相關經費挹注，這個只要完成的話，會是一個樹葬的典範專區。

最後一題是有關於寵物的權責，高雄市的動物保護自治條例裡面第 2 條特別提到，它的主管機關是農業局。但本於行政一體，我們就採取公公協力，由他委託我們做興建。這個總經費是 810 萬，它設置有 3,500 個位置，裡面包含木廊道、涼亭，還有入口意象，預定在 12 月底會完成，我們計畫 1 月做啟用的儀式。以上報告，謝謝。

**陳議員慧文：**

第二納骨塔是什麼時候，我剛剛沒有聽清楚，第二納骨塔是什麼時候可以讓先人進住？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預計是 5 年，從今年開始 5 年。但是目前…。

**陳議員慧文：**

所以 5 年後才可以進住就對了。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對。現在是 120 萬先做整體的規劃設計，但是明年的 4,000 多萬，我們仍然在爭取中。

**陳議員慧文：**

好，了解。我希望進度能夠再加快，如果加快、如質把它完成，讓先人趕快進住。要不然很多民眾對於這一個區塊都一直在陳情跟抱怨。〔是。〕

接下來，我要來探討一下，就是有關於門牌整編的問題。這個我們也是有遇到民眾的陳情，然後才發現，原來有這種情形。你看鳳山區有一條街叫做復華街，也有一條街叫做復華一街，以我們用路人的習慣，當然就會認為復華街跟復華一街應該是在隔壁，就是應該在周圍而已。很抱歉，復華街是在議會的附近，復華一街是在過埤里，這相距大概 5.4 公里，開車、騎摩托車要 15 分鐘以上，這個距離是非常非常的遠。在我們的規範裡面，我不曉得包括我們又發現這個復華一街，如果你真的不小心導航了，你真的少打一個字，就真的把你帶錯地方了，你把復華一街少打了一，然後就帶你到復華街了。

再來就是在復華一街，大家看一下第二張圖，這個復華路跟復華一街，復華一街是鳳山區的過埤里，復華路是小港區，它是同一條道路，而且它是同一批的建築物，它的道路名字卻是不一樣，就是小港區叫做復華路，鳳山區就是復華一街，它的門牌的編排，復華路是由北到南，你會發現它這裡的門牌是越來越少，然後這裡是越來越多，就是它的門排由北往南，一個是門牌越來越多，一個是越來越少，所以這樣子的順序排列，等民眾他們覺得很困擾的時候來跟我們反映，我們才發現怎麼會有這種情形。我想因為這個區域其實都已經發展得非常成熟了，我也不是要叫你們去做修正，只是以後在定我們的路名的時候，這個區塊可能要更小心了。因為你看復華一街旁邊也沒有復華二街、三街、四街，統統沒有，就是這樣子而已。

所以在定名的時候，儘量把很相近的名字排開，不要讓人弄錯復華一街，既然已經有復華街了，竟然還要定一個復華一街，其實是離那麼遠。這種很相近的名字儘量去撇開，然後那種相近的名字在隔壁而已，雖然是行政區不一樣，我也認為這個是不是能夠考慮一下，這個名字讓它一樣，行政區不一樣應該也無妨，要不然你看同一批的建築物，它的建材都一樣，但是它的路名就完全不一樣。我想用路人在找路的情況之下，你可以試想，真的，你會被搞混了！門牌的設置，還有包括道路指引的部分，真的會有點搞亂掉，這個我要提點戶政

在這個部分要小心一點。

接著要來探討地方創生，這個地方創生的名詞，應該有些人還滿陌生的，但是這個在日本，其實它已經推行很多年了，日本成功的案例也非常的多。我知道剛剛研考會主委蔡主委也有提到，我們地方創生的一些相關的進度，我們會有地方創生是因為要因應台灣人口，目前是面臨高齡化，還有少子化的危機。未來 10 年台灣有可能會正式邁入超高齡社會，這個速度來推算到 2054 年的時候，台灣的總人口可能會少於 2,000 萬人，這個是很可怕的事情。這樣就會發生一個情況，目前你看人潮非常擁擠的都市可能人就會變少，原來人煙就稀少的地方，這個就會變得寥無人煙。我知道有很多公所或戶政，也都很努力的希望能夠把他們當地的人口留在自己的區域內。以鳳二所來講，如果是新生兒去登記的話，因為戶政好像有跟鳳山龍成宮合作，還有給 2,000 元的獎金，我知道有的戶所有，有的戶所沒有，但是我認為這是治標不治本。其實以鳳山來講，它的人口結構是壯年人居多，所以即將在未來也會發生人口結構老化的狀況。

我們來看日本，因為因應高齡化的社會，他比我們早發生，所以他們 2012 年的時候就已經有地方創生的概念，就是希望能夠去解決人口過度集中在都市區，然後鄉村人口流失老化的問題。所以 2019 年中央訂台灣為「地方創生元年」，希望也從地區的人口規模、收入等等因素去進行分析各個地區的特色 DNA，然後擬定各項的政策，在我們的前瞻建設裡面，其實有相關的經費提供給地方創生相關的案子去申請。它的目的就是希望能夠各縣市有潛力的鄉鎮市來進行活化，並強化青年創業的族群留鄉，或者移居的意願。

剛剛研考會也有講，目前我們的地方創生有包括六龜、那瑪夏，還有阿蓮，其餘的好像還有 5、6 個，你們也正在輔導去申請。其實我聽到研考會這樣子的進度，我也覺得滿安慰的，但是我也很希望藉著今天再來提出的時候，我希望能夠整個，包括區公所，包括跨局處，在研考會的帶領之下都整個動起來，讓我們的地方創生更活絡。我想中央已經有去注意到這一點，我們地方真的也要有一個跨局處的配合，區公所扮演的角色，只是順勢等上面指示，他來做現成的工作，或者是比較制式化的工作。其實我們各個區公所，從行政區區長可以帶領所有旗下來開始做一些不一樣的發想，去發掘該行政區自己屬於的文化、特色、歷史背景，藉由這當中可不可以有更深入的了解之後，從中去發想可以有相關產業的結合，把在地的青年留下來。

這個部分希望民政局真的可以整個動起來，中央的概念是希望以各個鄉鎮 12 萬人以下為主要輔導的行政區。但是以鳳山區來講，他也沒有說 12 萬人以上不行，但是我也希望包括鳳山區來講，包括各個行政區都能夠來發想。其實鳳山的文化底蘊也非常的豐富，我們有特色街，我們有這些宗教寺廟，也非常

的活絡，從這些都可以去發想，怎麼去深入把它發展成相關的特色觀光文化，進而變成產業的連結。我想民政局可不可以真的來做這樣子一個啟示的作用說OK，就我民政局，我有一個小組，也可以啊！然後來帶領我們整個區都動起來，不只是一鄉一特色而已。我覺得這個地方創生是比較能夠源遠流長的，而且是能夠在地活化，是不是請局長稍微回應一下，可不可以一起動起來做這件事情？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地方創生的概念，當然可能是比較偏鄉～農漁村、山城、海邊，鳳山是高雄市人口最多的區，也是一個新興發展的都會區，甚至我們現在正在談鳳山中城的概念，所以它發展的面向或許跟這些有一些不同，當然還是要有它的一個，應該是說…。

**陳議員慧文：**

我不只是要跟你講鳳山啊！我也是要跟你講所有的行政區都要動起來啊！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是，這個我們會跟所有的區公所來做研議，但鳳山有它不同考慮的面向，我們也會跟區公所來做探討。

**陳議員慧文：**

沒有，我只是舉個例，但是我希望整個動起來，把所有 38 個行政區都動起來，既然中央有這樣的政策跟經費，我們就是儘量來爭取，讓高雄市更有可看性、有可能性，好不好？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沒問題。

**陳議員慧文：**

好。再接著下來，本席還有一個地方要跟民政局探討，這個雖然是個案，但是我想它也有可能是通案，這個是本席服務處接到的一個案子。這個案子是他自己的姐姐往生了，她除了配偶以外，姐姐也沒有任何子女，也沒有父母了，但是這位姐姐有一個弟弟，所以姐姐往生後所留下的遺產，她的弟弟就變成應繼承人之一，就是跟他的姐夫可以共有。然而今天弟弟跟姐夫的感情沒有那麼好，所以他希望去了解姐姐在生前到底有多少財產，然後就到戶政單位要申請除戶謄本，為什麼要申請除戶謄本？因為他要去國稅局申請她的財產清單，國稅局說要有除戶謄本才可以申請財產清單。所以我們的戶政單位就沒辦法給他，他說因為你是旁系，除戶謄本只可以給配偶跟直系，就是子女或父母，因

為這位姐姐沒有父母，也沒有子女，弟弟要不到除戶謄本，所以他沒有辦法申請財產清單。後來我們也介入戶政去幫忙協助，但戶政給我們的答復還是不行，除非你可以拿到法院對你的利益關係、利害關係的證明。

利害關係的證明，真的是曠日廢時，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再做修正？因為國稅局也知道他的被繼承人有誰，在這個狀況之下，其實從我們的民政系統也可以去了解他是不是被繼承人，如果是的話，是不是能夠便民？要不然一樣都是被繼承人，他是不同的對待，因為她的配偶可以去申請除戶謄本、去申請財產清單，但是弟弟卻不行。這個如果能夠去了解他們其實是有這樣的身分，是被繼承人的身分，是不是一樣讓他是對等的？我想這個是便民。因為除戶謄本的申請，我覺得都已經不牽扯到個資了，而且他如果切結說他就是他的弟弟，他是被繼承人，如果他都能夠去做這樣的切結，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朝更便民的方式？因為現在都是兩個小孩，如果他又是頂客族，這個以後也會有發生同樣的情況，父母如果早逝，他的繼承人是自己的旁系血親的話，真的都會有發生這樣的問題，所以是不是來研究一下？戶政要回應，還是局長來回應？是不是來研究一下給予便利？只要能夠查明清楚他的身分。是不是請局長回應？

**主席（何議員權峰）：**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個案，在她弟弟如果沒有辦法取得利害證明文件之下，是否能夠去申請除戶的資料…。

**陳議員慧文：**

不行嗎？〔對。〕你們就是不給除戶謄本。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是不是請戶籍科的同仁，看是法令或再跟中央請示看看有沒有辦法去處理。〔…。〕

**主席（何議員權峰）：**

謝謝陳慧文議員，休息 10 分鐘。（敲槌）

**主席（陳議員慧文）：**

繼續開會。（敲槌）下一位質詢的是何議員權峰，時間 20 分鐘。

**何議員權峰：**

首先要就教殯葬處，殯葬處的環保金爐從 103 年設置在一殯有 3 座，而二殯二館有 1 座，一直到 107 年我們有委外的廠商，請廠商再增設 2 座，所以現在一共是 6 座環保金爐。我們也看到環保金爐整個歷年的使用狀況，從最早一開始設置的 420 噸，一直到 108 年超過 2,000 噸。我想請教處長的是，因為環保

金爐的確是有它一定的需要度存在，請教處長，在這樣的使用量下是足夠的嗎？還是我們需要再來增設這樣的環保金爐，譬如一殯有、二殯有，橋頭那邊是不是也要來增設這個部分？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局長回應？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閻局長答復。

**何議員權峰：**

請處長好了。

**主席（陳議員慧文）：**

好，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關於環保金爐的部分，二殯事實上確實是不足，現在就只有仁武 1 座而已。我們在今年預算編列額度外費用的會議裡面，我們希望再爭取在大社，仍然可以再增加 1 座，但是這個經費目前仍然是沒有著落，包含大社要增設金爐的部分，審計處來查的時候，也是要求我們在減少空污的情形之下，大社一定要再增設 1 座，這個部分我們仍然在努力當中，謝謝。

**何議員權峰：**

局長，你剛剛有回答到重點，審計處對於環保的部分，他們也會對我們有這樣的要求。我希望局長可以來協助，在環保金爐的部分，的確是需要增設，怎樣協助殯葬處爭取這樣的預算來設置？再麻煩請局長跟市府多溝通。

再來，我要探討火化爐汰換的問題。我看到我們從 102 年火化爐汰換 8 座，103 年汰換 4 座，104 年汰換 4 座，到 105 年又汰換 2 座，當然在你們的市政報告裡面，去年又有汰換、2 座新的，大概是把高雄火化爐整個都汰換過 1 次了。但是我們回來看，這些年我們汰換將近 20 座的火化爐，其實大概都是跟環保局的空污基金來申請這樣的相關設置經費。因為環保的問題，所以環保局願意把空污基金提供給殯葬處做火化爐的汰換，但是我們也知道環保局的空污基金現在也所剩不多，之前在議會大家都有在探討這個問題。可是我們回來看，從 102 年汰換的 8 座，到現在的使用年限已經到 8 年了，它的使用年限其實是 5 年，所以其實已經超過 3 年，如果從這樣來檢視的話，我們整個火化爐又有 16 座已經超過所謂的使用年限，這個對整體的環保問題其實也是一個相對的問題。當然除了環保以外，相對的它在火化的效能來說，其實相對它也會減退、降低、不好，這個對於殯葬這樣的業務，對民眾來說如果真的它出現狀況的時候，對市民朋友而言，這個是大家不可能接受的。

有關這個部分，尤其你看像一殯近年火化件數都達到 1 萬 8,000 件以上，在這麼龐大的承載量上，我們怎麼樣來處理火化爐的汰換？畢竟它已經超過使用

年限 3 年了。我想請教處長的是，我們有沒有編列相關的經費來做新一輪的火化爐汰舊換新，是不是可以請處長說明？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處長回復。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有很多機會跟議員探討殯葬處相關業務，包含機具更新的情形。火化爐的正常運作在殯管處的業務裡面是重中之重，非常重要的事情。任何市民的親人在火化的過程當中禁不起任何的閃失，所以火化爐具的正常運作一直是我們努力維持的一個目標。我們今年有提一個先期計畫，就是分 5 年來做汰換更新。明年的話，我們當初提的是 7,534 萬，但是在這個部分仍然沒有爭取到。不過，我們要爭取的維修費用 834 萬裡面，有獲得編列了 160 萬。但是這個火化爐具的更新是務必要趕快去做，我們會持續來爭取經費。

**何議員權峰：**

你剛剛說 7,000 多萬可以汰換幾座？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我們 7,000 多萬可以汰換 4 座。

**何議員權峰：**

7,000 多萬可以汰換 4 座。〔是。〕局長，我想你有聽到，就是說 7,000 多萬才可以汰換 4 座，剛剛也講過，對於火化爐的這個操作，我們是不能有任何閃失的。除了環保的問題以外，我想沒有人可以接受親人在火化爐的時候出現狀況，我想這個沒有人可以承擔得起。

除了你們編列的經費，市府沒有給你們，沒有辦法汰換以外，我剛才也聽到一個很嚴重的問題。你的維修費，你希望爭取 800 多萬，但是市府只給你 100 多萬，這個我想是遠遠不足。這個部分明年度的經費已經編了，我想明年度的經費要來爭取汰換可能沒有辦法，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可以再跟市府溝通，研考會主委也在這邊，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明年度在編列預算的時候，是不是可以針對這個部分做重點處理？再請閻局長多注意。另外，你剛剛講的維修費用這個部分，我希望明年度如果沒有編列，短缺的部分是不是可以請局長來協助跟市長爭取相關的預備金來做處理？畢竟這是不能有任何閃失的。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局長在這邊做具體的承諾？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維修費用的部分，我們會再向市府來爭取，看明年是不是有第二預備金來支

應。至於往後的火化設備更新，我們會提早跟研考會來做相關的討論，因為這個都有收費，所以我們希望他能夠支持。

**何議員權峰：**

我想你剛剛有提到有收費的問題，希望可以支持。這個其實可以回到幾年前，包含我自己在書面的提案裡面，都有建議過殯葬處可以成立殯葬基金，透過殯葬基金的制度，就可以來做很多汰舊換新的工作，相關的經費就可以透過基金的模式來做處理。我覺得局長也可以做考量這個部分，雖然我們現在的基金有受限於相關的法令，可能沒有辦法做這樣的處理，但我覺得可以想新的辦法。要不然你看 7,000 多萬汰換 4 座，全部加起來也要好幾億，對於現在市府是一個很沉重的負擔。但我覺得這樣子的負擔，我們應該要想辦法來解決，想辦法來處理。畢竟我們剛才也講了，我們的火化爐如果真的有問題的時候，沒有市民朋友是可以接受的。

接下來，我想談一殯的整體規劃問題。一殯的這一條路我想大家都很清楚，局長你也很常去，為什麼這條路會這麼塞？其實不是這條路不夠大，而是整體包含我們公部門的設施，以及一些民間的設施都在這個區塊。當然我們也知道因為在這樣子的先天結構條件之下，殯葬處已經儘量的想辦法在整個交通的動線做相關比較好的規劃，但是如果遇到好日子時候，這裡還是非常的壅塞，包含一些靈車的出入，在那邊看起來都不是那麼的好。所以我想這個我們也可以看到，剛才也有議員提到未來一殯的重新整體規劃，因為一殯畢竟從七十幾年到現在，它也非常的老舊了。在比較北邊的地方，經過過去的整理之後，有一定程度的腹地可以來做這樣子的處理，如果我們把它做一些整體規劃之後，我想未來高雄的殯葬設施，可能會有比較好的處理的面向，而不是從先天條件不足，我們只能在這樣子的結構之下來做這樣的動線相關規劃。這部分請局長回應。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剛剛也有議員提到關於一殯的整個廳舍、設備，甚至它的交通動線，長久以來為人所詬病。我們除了爭取先期規劃經費，希望也能夠參考其他的縣市，有一些現代化、立體化的殯葬設施來做一個努力。剛剛議員提到往北側移，或是利用現有的停車場或其他空間，分期分階段來辦理，這個我們會爭取到相關經費來做研議。

**何議員權峰：**

先期規劃經費有爭取到了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目前沒有，我們還是明年度要持續跟市府這邊來做爭取。

**何議員權峰：**

謝謝局長，希望這個速度可以快一點，至少先期規劃的費用如果有爭取到，我們至少知道未來怎麼樣的具體規劃，我們再來跟市府做未來整體建設經費的討論。就像你剛剛有回答過，這可能需要好幾億的預算，我們未來共同來努力。

接下來想跟局長探討一下環保葬的概念，環保葬這幾年在台灣其實是一個大家努力在推動的部分。我也看到你們的報告裡面提到，在高雄現在已經有 3 個地點可以來做樹葬的部分。這個環保葬，我想包含樹葬、植存、灑葬、花葬等，在台灣這幾年不只高雄，各縣市都在推動環保葬的概念。我們也看到很多名人已經有選擇這樣的模式，包含聖嚴法師、前副總統李元簇，還有最近的藝人黃鴻升（小鬼），他們也都是選擇這樣的模式來做最終的處理。我想請教局長的是說，大家在推動的同時，我們可以看到，譬如說新北市，大家在推動環保葬的時候，新北市市府可以免費協助參加聯合奠祭，把費用減免掉；新竹市在啟用之後，前 2 年是免費來做樹葬的處理；桃園市也是免收這樣的費用。但是高雄樹葬的費用，據我現在了解是要 1 萬元。跟其他縣市比，我們對於樹葬的概念，雖然我們也在推動，但是好像誘因沒有其他縣市強。我也聽到處長剛才的回答，現在有越來越多人願意接受這樣子的方式。我們在這個部分有沒有讓市民朋友有更具誘因的模式來選擇環保葬的概念？請局長回應一下，我們有沒有對市民朋友更有誘因的方法，讓市民來選擇環保葬的處理？請局長回應。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目前我們現有的燕巢、旗山和杉林三個樹葬園區，有的初期推廣的時候也是免費，從去年 108 年度開始收費，當然也陸陸續續接到包括議員跟民眾反映，所以我們今年有提出這個收費標準的修訂，希望把它降為 5,000 元，讓民眾能夠多加的利用。第二個，有些地點比較偏遠，譬如說杉林的路途比較遙遠，可能未來在比較接近南高雄都會區的部分能開發新的園區。

**何議員權峰：**

現在三個都在山區。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所以我們是不是能在都會區的就近開發新的環保園區，讓民眾能夠就近利用，這個我們來規劃。

**何議員權峰：**

費用我們會降低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費用我們已經送進來了，收費標準已經修訂了。

**何議員權峰：**

就是會再降低。〔是。〕謝謝局長。

接下來想跟局長探討，我想你也很想把這個丟出去，就是高雄市 1 公頃以下公園的部分。今年高雄市把 1 公頃以下的公園移給民政局區公所來做管理，我們可以看到上個會期在議會，大家就已經針對這個部分提出很多的質疑，到這個會期大家一樣提出很多這樣子的質疑。我們看例行性的維護，我們本來編列在民政局今年有 1 億 1,000 萬元，由於不夠，所以我們又去額外爭取了 3 千多萬元，合計是 1 億 4,700 萬元。我想請問局長這 1 億 4,700 萬元，以今年度來說足夠做這樣子的維護嗎？是不是可以請局長簡單回應？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經費是因為不足，所以我們才又額外爭取去補助公所，讓它能夠順利的發包，當然維護上除了經費還有人力以及專業度的部分…。

**何議員權峰：**

當然都沒有辦法跟養工處比。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公所其實也比較無力去…。對，沒有辦法跟養工處做同等級的這樣子的一個服務。

**何議員權峰：**

對啊，沒關係，所以你看就像三民區一樣，我的選區三民區，它的維護費今年加上後來的一共有 700 多萬元，但三民區有 40 座 1 公頃以下的公園，平均 1 座算起來不到 20 萬元，就這樣子這些的維護，如同你剛剛講的人力上也好，這樣子其實是真的不夠。我們也知道這 2 天其實在工務部門的部分，蘇志勳局長也有回答市府在針對 1 公頃以下的公園，是不是要從民政局又移回去工務局養工處，好像市府內部有在做這樣子的探討跟做這樣的處理，我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你的看法是什麼？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當然因為這個經費移撥、業務移撥但人力沒有移撥，所以明年如果回歸到由養工處去辦理，當然我們是贊成這樣子，能夠讓公園得到最完善的一個維護。

**何議員權峰：**

所以局長是認同這樣子的部分，所以就把公園又移回去工務局？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會再跟工務局做研議。

**何議員權峰：**

所以你會支持這樣子的處理模式嗎？〔是。〕除了這樣以外，我想跟局長提醒一件事，如果真的移撥回去的話，譬如說針對今年度的一區一特色的特色公園，像我的選區三民區我們要花 1,100 萬元來做鼎泰公園的這個部分，這個鼎泰公園據我所查到的資料，它大概在 10 月底會來開標，接下來開始動工到明年 5 月才會完工，可是這樣的施作期程到明年完成，這樣的期程應該還是在區公所來做發包，因為明年度才有可能移回去嘛！在這樣子的情況之下，我想局長是不是…，很多的特色公園可能都面臨到這樣子的情況，一區一特色的特色公園可能都面臨到這樣子的情況。所以這個部分是我們要來延後發包，還是一樣由民政局來發包，但是民政局要怎麼樣去督促，在這整個工程，整個這樣子的規劃設計，可以有一個很完善的處理？然後等它真的把它做的很完善之後，交回去給工務局是這樣嗎？還是怎麼樣？請局長回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閻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三民區的鼎泰公園，因為它在公民參與的這一個階段比較嚴謹，所以它在…。

**何議員權峰：**

別區都不嚴謹？三民區比較嚴謹…。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因為它開了好幾次。

**何議員權峰：**

我當然知道啊！有的我都有參加開會。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所以說它可能…。

**何議員權峰：**

而且這個好像有跟研考會申請相關的經費，做公民的參與。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是，所以說它的期程上、辦理上有比較晚一點，當然現階段還是由區公所來發包，希望本來預定在明年 5 月可以完成，我們希望它能夠儘快趕工。當然如果說所謂 1 公頃以下公園的管理權責是交回給工務局的是從明年度開始，在這之前應該都還是由公所來做執行，對。

**何議員權峰：**

就是區公所來做執行，包含可能它如果開標了，它的工期期間也是區公所要來督促這樣子的這個施工的狀況嘛！這個部分如果是這樣子，也希望局長可以督促相關的區公所，真的把這個做好，不要花了錢，然後大家覺得移回去了，好像沒有民政局的事，我覺得這樣不是一件好事。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會持續督導。

**何議員權峰：**

好，謝謝局長。現在時間剩不多，接下來想請教一下行國處，就是關於市長官邸，我們確定陳其邁市長沒有要住官邸。過去市長是說要來做 NGO 的一個場地，可是就我們對市長官邸的了解，它的建物滿老舊的，而且它的建物裡面又有既定的格局，我想主席也都去過，在這樣子的狀況適合來做青創基地或者是適合讓 NGO 去進駐嗎？我想這個是值得討論的。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處長說明，如果真的要去做 NGO，市長官邸裡面的格局要去做一定程度的處理還是說怎麼樣，還是我們有其他方面不同的想法，是不是可以請處長回…。

**主席（陳議員慧文）：**

好，再 2 分鐘，然後請行國處處長回復。

**行政暨國際處項處長賓和：**

市長官邸現在已經確定，就是在不變動室內的空間格局的情況之下，我們會提供給個公益性社團來租借使用，目前本處基本上內部已經完成這個使用規則的訂定，它在一些行政完備之後，應該最快在 10 月中旬就可以正式的公告。

**何議員權峰：**

所以是要民間社團去進駐。

**行政暨國際處項處長賓和：**

是，公益性的社團。

**何議員權峰：**

格局什麼的都沒有辦法去處理嗎？都沒辦法、不改變？

**行政暨國際處項處長賓和：**

原則上我們不變動裡面的格局。

**何議員權峰：**

希望它可以做最有效的利用，如同你剛剛講你們會做那樣的考慮，可能也是有考慮到整體的相關的建物，整體的實際情況，希望行國處在這個官邸，既然市長不住，可以把它做最有效的利用，但是也必須考慮到整體的空間，就算讓團體進駐，也希望讓它發揮好的一個效用。

最後，我要請教研考會，就是有關於研考會所控管市府的一些相關，我當然知道市長在這個「緊！緊！緊！」、2年拼4年，我們有很多的市政計畫，有很多的市長的政見都在這裡面。我想請教研考會的是說，我們是不是有具體的把很多市長的施政，把很多市長的政見都納入研考，當然我知道有關經費的，有涉及到大型經費的，本來就有一個既定的控管、列管的一個考核。我想請教，譬如說橋頭科學園區、輕軌，這個涉及到大型的經費，當然我們一定有控管的相關機制，如果沒做到，你們也會去督促相關的局處來做這樣的處理。我也想請教譬如說，市長也針對空污的問題，我們也提到國營事業要來降低它的污染源的這個部分，而這個部分不涉及市府的經費，但是就我上次跟環保局長探討的是說，我們好像…。

**主席（陳議員慧文）：**

再給1分鐘。

**何議員權峰：**

我們好像沒有什麼方法，來做這樣子處理，所以請教主委，像這個部分，我們有沒有針對這個部分，也列在你們列管的裡面，如果沒有做到，我們要怎麼樣來處理？請主委回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主委回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芳：**

關於市長的所有政見，我們有分為14項，然後要求各局處來做列管，那列管的方式就誠如議員所說的，我們有些會用專案的這個計畫，由小組來做列管；有些因為有經費的編列，我們也都可以比較容易做列管或是工程的部分。剛剛像議員所垂詢的關於空污的部分，除了我們的這個…，我們也有做列管。當然除了環保局那邊有這個永續發展委員會，可以定期來看我們空污的品質以外，另外我們這邊也會針對就是說，如果就現有的環保局的規劃，如果它空污的量沒有降下來的時候，我們也會立即就是做一個比較風險控管的方式，並即時的讓我們業管的副市長以及市長知道，然後可以跟各局處來研擬更好的一個改善的措施及方案。

**主席（陳議員慧文）：**

謝謝何權峰議員的質詢。接著下一位請李亞築議員質詢，時間20分鐘。

**李議員亞築：**

本席優先想要來探討我們區公所，6米以下道路的刨鋪的標準到底在哪裡？我們南安路74號這一條年初2月、3月會勘，到現在還沒有辦法處理，我們這邊的民眾不知道摔倒幾次了，所以是不是來民政局長回復一下，你們6米以下

的評估標準到底在哪裡好不好？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6米以下道路的維護，我們會看它的輕重緩急，如果有立即危險、急迫，我們會優先來辦理。

**李議員亞築：**

局長，我想問一下你覺得嚴重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看起來已經相當的嚴重。

**李議員亞築：**

我本人、本席覺得很嚴重，我不懂為什麼？你們的評估標準到底在哪裡？這麼嚴重的道路、這麼有危險性的道路，為什麼沒有辦法處理？這個問題我已經問過民政局了，拖了1年多沒有辦法處理，民政局跟我說什麼？田寮區長沒有陳報，你們現在所有6米以下道路都要田寮區長陳報，都要區長的意見，這樣區長很行喔！案件壓了1年。我很想問我們田寮區長，你到田寮到底有沒有關心我們地方、到底在做什麼？跟你講那麼久、建議那麼久，這麼嚴重的道路沒有辦法處理，民政局的機制也是有問題，也跟你們說了，區長不處理，你們民政局就要處理。民政局沒有辦法處理道路，也沒有辦法處理區長，讓我們田寮非常痛苦。如果你們覺得這個區長很好用，就調去別的地方不要留在田寮，跟他講什麼都講不聽、應該做的不做、四處挑撥，區長到地方是服務地方、了解地方的需求，該做的要做，不要造成地方的困擾。請你們好好評估田寮區長的適任性。還有這條路到底哪時候可以處理？請局長回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如果之前已經有錄案辦理的話，我們儘快請公所視經費來辦理。

**李議員亞築：**

哪個時候可以處理？我從2月等到現在，還是我們每個月報會勘，每個月請局長來，你們田寮區長不能處理，就局長處理嘛！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會後了解一下，下週跟議員答復。

**李議員亞築：**

好，希望局長能給我好好答復，這個之前也跟你說過了，民政局也是沒有給

我回復。接下來我們來看，這也是田寮區 6 米以下道路，你看這條路已經不是路了，為什麼沒有辦法做？本席才會在這邊要求 6 米以下的評估標準到底在哪裡？田寮區 6 米以下的建設道路好像區長的小金庫一樣，他愛給誰就給誰，這是個很嚴重的問題。議員建議案、里長建議案，要依評估標準來判定，不要說哪一位議員建議的就都不要做，地方不是這樣在經營的。

接下來是西德里山腳巷這個部分，這個部分很嚴重的問題就是晴天居然還積水，那時候是在說是不是應該要做排水系統，如果晴天的時候還積水，水面就會長青苔，長青苔就會讓在地人跌倒了，何況如果有外來的民眾，他們完全不知道，也有很多人在這邊滑倒，因為這也是區公所的基礎建設，是不是請局長說明這部分到底哪時候可以做處理？請局長回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如果還沒有去看過，我們馬上辦理。

**李議員亞築：**

會勘過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如果有會勘過的，包括剛剛議員提醒的這些案件，我們會全面清查，如果有立即急迫的需求，我們視經費立刻來辦理。

**李議員亞築：**

局長，謝謝。我能體諒你剛上任，但是你對區長要好好去了解，本席選區內有 5 個區，為什麼就只有田寮區出問題，要好好去探討這個區長到底適不適任，為什麼別的區的區長都做得好好的，田寮區卻每天都在出問題。

再來本席要來提門牌整編的重要性，因為其實我們那邊算偏鄉，所以我們有很多里都還沒有門牌。但是沒有門牌，我們面臨到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尤其是救護和消防的時候，消防車和救護車沒有辦法即時找到位置。本席本身是住在青旗甲，之前是沒有做整編的，我們是 105 年才做整編。因為在 104 還是 103 年的時候，我們那邊有長輩叫救護車，但是因為我們沒有門牌整編，所以救護車找不到在哪裡，所以門牌整編對我們地方來說是非常重要的。我們也很感謝前戶政主任沈秀美，因為他也是我們在地的鄉親，他都會自行去安排、測量，用他的加班時間或私下時間去規劃這個問題。現在的問題就是在於戶政整併之後，沈主任調離目前的戶所，以前 105 年青旗里是他完成的；106 年復安里也是他完成的，他在調走之前預計是要做石安里，但是被調走之後，新的戶政所居然整併了，但是後續好像無動於衷。所以我希望戶政所是不是可以提供各里

的整編規劃跟進度給我，讓我們民眾知道大概哪時候可以完成整編，因為門牌整編對我們地方來說真的非常需要，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局長回復一下？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剩下這 6 個里還沒有完成，明年度我們預計辦理的是中路里和峰山里，當然，如果因為門牌沒有整編影響到消防救災的問題，我們會相當重視、我們會儘快來處理。

**李議員亞築：**

所以石安里是哪時候會完成？石安里是今年年底嗎？因為我看石安里好像都沒有進度。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今年的進度我們再清查一下。

**李議員亞築：**

好，本席希望你們安排完進度和時間點，向我回報一下好嗎？好，謝謝局長。

接下來要提的是里長電動機車的部分，之前韓市府也很貼心的關心我們里長，所以都有全面把我們里長已經 8 年沒有辦法更換的公務機車做一個汰換，這一次有讓里長去挑油車或者電動車，有些里長挑了電動車，但是他們發現一個很大的問題，他們一直以為電動機車是 2 顆電池，但是這次分配的是 1 顆電池，1 顆電池對我們偏鄉的里長來說非常困擾，因為我們那邊的電池站並不多，連維護都沒有辦法維護，所以變成 1 天就要去換 1 顆電池，所以他可能都會浪費時間在換電池的路上。還有另外一個部分就是里長也反映 Gogoro，因為這一次的電動機車是換 Gogoro，但機車臂沒有辦法黏貼是哪一里辦公處的貼紙，而且這種黏貼方式很容易掉落，我看 20 台大概有 19 台都掉了，所以里長針對這一塊也很困擾，區公所沒有配套措施、民政局也沒有配套措施，那是要讓他們自己去噴字嗎？讓他們自己去噴的規格又不一樣。針對電池和機車貼紙這部分，是不是請民政局長回復一下？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換電站如果不足的話，我們來了解看看，就議員選區這邊各區的換電站是否能夠滿足里長的需求，我們再來了解。貼紙的部分可能因為它的材質比較特殊，跟傳統的不太一樣，我們設法跟廠商來討論看看，有沒有什麼方式來貼會比較適當，如果要重噴或者重做，我們民政局也會規定一個統一的標準。

**李議員亞築：**

對，希望你們儘快有統一的標準，因為現在有些機車上面都沒有貼紙了，但是里長也不知道該怎麼辦，因為說真的，你們之後要換第二批，第一批遇到的問題，你們第二批要去解決，要不然你們還是會遇到同樣的問題，好不好？謝謝局長。

接著本席要來詢問，因為路竹第 1 公墓跟第 21 公墓已經公告要遷葬了，遷葬期限 4 個月，應該是到今年年底就要完成遷葬了。民眾有詢問說因為我們有地方習俗的問題，是不是動工前我們辦個法會？讓相關的單位或相關的地方人士能去做個祭拜，也讓這個工程能平安，我們最關心的就是何時法會可以完成？這個部分是不是請殯葬處長回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處長回復。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關於第一公墓還有第 21 公墓，在遷葬一定會辦法會，這個一定會辦的。我們現在期程是 8 到 11 月寄發遷葬公告，讓有後代的人趕快去自行遷葬，到 12 月的時候我們招標的廠商就會去進行遷葬的動作，在 12 月底會完成遷葬的動作，以上，謝謝。

**李議員亞築：**

謝謝處長。其實處長從一開始的經費，到遷葬、到說明會都是親自來做說明，也要感謝處長對我們地方的付出。第 1 公墓跟第 21 公墓都是在今年度，在韓市府的時候撥預算下來做遷葬的。其實公墓遷葬這個問題已經困擾我們地方很久了，一直沒有辦法有個進度，也要感謝今年度有預算可以做遷葬。

我們另外還有一個地方就是湖內第一公墓，處長本身有去做過會勘，它離大湖國小也好、大湖社區也好都是非常近的，你在大湖國小的校車上面就可以直接看到這個公墓，所以我們地方希望路竹都可以辦了，是不是湖內也可以儘快來辦理？這部分請處長回復，是不是有相關的規劃，還是要等經費的部分？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處長回復。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這一個，我們上次跟議員去看，上面那張圖的左前方拉一直線下來就馬上到社區了，緊鄰社區，所以這個在影響公共衛生，還有利益上是有影響的，我們會積極來爭取相關經費，假如經費許可的話，會來進行相關遷葬的動作，後續辦理的情形持續跟議員做一個報告。

**李議員亞築：**

好，謝謝處長。這邊也是要跟民政局長說明一下，以往都沒有辦法處理的公墓，為什麼韓市府可以處理？因為他們願意撥經費，我也希望陳市府能繼續把應該…，因為這裡已經禁葬很久了，能遷葬的公墓要儘速地遷葬、儘速地撥經費下來。這部分是不是請局長回復哪個時候可以做個預算規劃？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部分如果已經禁葬的公墓，我們會再清查一下，如果有影響到都市的發展或者市容觀瞻的，我們儘速爭取經費來做辦理。

**李議員亞築：**

對，說真的，都是要錢，前朝可以撥錢，也希望陳市府可以撥錢，好不好？謝謝民政局長。接下來，本席要說的是大家都很關心的公墓，因為公墓一直以來禁葬，卻又沒有人管理，變成地方的髒亂點，成了地方髒亂點又沒有人可以定期維護的話，變成大家都會很擔心，有事沒事那邊就有蛇、有不明物，所以變成一個很困擾的地方。你看我們在地右昌公園就是公墓變成特色公園；桃園、台中都有公墓變特色公園的部分，我們也希望這次第 1 公墓跟第 21 公墓遷葬完之後能詳細的去規劃我們地方特色的部分。你看神岡公園的部分，他們因為神農蛋是那邊的特色，所以他們在地方配置上都有雞、有蛋這個部分。

其實大家都很關心「一區一特色」的部分，一區一特色的預算撥到區公所的時候，大家也都很期待能做一個特色公園，但是說真的，大家都知道撥下來的經費不足，你連基本的維護都造成區公所很大的困擾，一定要增加預算，區公所才有可能去做這種特色公園，因為這種特色公園是要另外開模的，譬如 1 個椅子要有特色的話，可能會比一般的椅子還要貴 2 倍到 3 倍。所以這個部分因為還不確定明年度會不會把特色公園撥回去給工務局，針對這一塊如果各區有預算不足，民政局這邊是不是可以增加預算來補足各區特色公園不足的部分？是不是請局長回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因為今年度合併的 28 個案都已經在執行中，如果說有另外要再新闢相關的特色公園，可能要視明年度業務的歸屬，如果是民政局負責的話，我們還是會視情況來幫忙爭取經費。

**李議員亞築：**

所以今年核准的公園，大概都預計哪個時候會完成呢？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希望在明年 3 月底之前能夠全部完工。

**李議員亞築：**

好。無論有沒有接交給工務局，民政局針對特色公園這一塊也要好好地把工程做到完善，謝謝局長。主席，謝謝。

**主席（陳議員慧文）：**

謝謝李議員亞築的質詢。接著請張議員勝富質詢，時間 20 分鐘。

**張議員勝富：**

今天要講的是活動中心設備老舊汰換，還有活動中心自籌款額度太高。目前大社區沒有活動中心的就有觀音里、嘉誠里，而大社里的叫做里長辦公處，也不算是活動中心，主要是我們要蓋 1 個新的活動中心就要自籌 100 萬元以上，他們才有辦法來蓋。不過這個自籌款，我記得還沒合併的時候，應該沒有自籌款的問題，現在合併了，要 1 個新的活動中心，你叫 1 個里要自籌 100 萬元，他要怎麼自籌？尤其以大社來講，就說嘉誠里好了，那裡全都是農民，務農的，不過他們就是沒有一個活動中心讓他們可以在那裡辦活動，變成他們必須要跟廟方借地下室在那裡辦活動，他們自己也沒有活動中心。

再來，譬如如果要使用我們的閒置空間，他們還要自籌 60 萬元。我是認為就已經閒置沒在使用了，民政局照理說要協助將閒置空間讓里把它活化，看要怎麼樣來讓他們做活動中心使用。我的感覺是活動中心和公園都很重要，所以我覺得民政局應該看怎麼樣來協助各里有個活動中心，你要想一套辦法，不是叫他們要先去找一筆錢出來，他們要去哪裡找？像我剛才講的嘉誠里，他們要去哪裡找錢？幸好保社里以前就有了，中里里也有，他們都是比較近山區的，幸好以前那兩個里就有活動中心。像現在嘉誠里就沒有，觀音里是在市中心也沒有，他們要辦活動變成怎麼樣？跟別人租借，他們沒有自己的地方，1 個月的租金不知道要幾千元，這個都是他們自己租的，即使社區要辦法活動或是什麼，他們也是用租的。

所以這些問題也是要想辦法來解決，不然你叫他們自籌，我說 1 個里的里長也是民選的，你叫民選的里長自己去自籌，他要怎麼自籌？你不就要叫里長每個月薪水扣一半起來還是怎麼樣？局長，請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過去我們合併之前，縣政府是沒有這個規定，當然合併之後因為設置要點的關係，他有要求籌措管理基金因應未來的清潔及相關維護的費用。相對來講，

大社區譬如觀音里用私人的地方或是嘉誠里就真的難找。近年來議員也了解，其實並沒有鼓勵設置里活動中心，如果朝向多功能社福中心，甚至你現在說的活動中心…。

**張議員勝富：**

局長，你說不鼓勵，可是他真的沒有一個地方可以辦活動，你不鼓勵，他就沒有地方啊！你說嘉誠里，你要叫他到區公所借中山堂嗎？你叫那些老人怎麼過來？路程 7、8 公里。那是一個比較偏遠的社區，要想方式，不是不要鼓勵設置，你要看地方啊！如果是市中心，有可能 2、3 個里共用一個活動中心，這個還說得過去。要從嘉誠里到大社市區要 7、8 公里，你要叫他們到哪裡借地方？我要跟你講就是，你要看他的里在哪裡？譬如說社會局要推廣的老人學堂，一個星期 2 天、3 天，他們也沒有地方可以辦。有些社區跟里的關係很好，所以社區可以跟里一起辦。如果他們要辦活動也沒有辦法辦。你說現在不推廣，我覺得也說不過去，因為他要去市區太遠了，你也應該想一套方式來解決，你不能因為法制定如何就一定要依照規定，都不能改變。如果不能改，那些新蓋的運氣就很好，沒蓋的運氣就很差，是不是這樣講？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嘉誠里的部分，我們看看他實際上的需求，或是他有找到哪裡比較適合？我們做探討。你如果卡到里活動中心，可能就要照這個設置要點來走。

**張議員勝富：**

這個設置要點，你們要修改一下，不能那麼死板。我說的意思就是自籌款 100 萬、60 萬，譬如說有機關用地就可以蓋一個活動中心給嘉誠里，這也不錯，他們可以辦很多活動。都說要叫老人、長輩出來動一動，多辦一些老人學堂，讓他們一起來讀書、來上課，如果他們要辦也沒有地方辦。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議員，這要點或許原本市區適用，但是縣區…。

**張議員勝富：**

合併後，你們要想方法來解決啊！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重新來檢討。

**張議員勝富：**

對，要檢討，對這一件事你回去好好想看看要如何檢討？做一份報告給我。〔是。〕再來還有舊部落的活動中心，它們硬體、軟體的設備都不好了，有一些的外觀耗損嚴重，有些外殼都是脫落的，你看看裡面內牆油漆都掉了，天花板都壞了，主要是老人的休閒育樂器材都不夠，如果要檢討就一起檢討。有些

活動中心蓋好到現在已經三、四十年了，有一些比較舊的像中里里的活動中心，它已經 30 年了，有的很新、有的很舊，所以要做一个通盤檢討，全部的里有什麼要改善的？這也要叫里長估價一下，將估價費用提報給區公所，讓我們知道什麼地方需要修繕。像你講的一間活動中心外觀大又漂亮，裡面的硬體、軟體看起來都很舊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跟議員報告，有的是社區的活動中心…。

**張議員勝富：**

不是，我跟你說的很多都是里的，〔是。〕以前社區是起造人的問題，起造人是社區，費用也是公所出的錢，起造人是社區，所以才變成他們的。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所以這有一些歷史共業的部分。

**張議員勝富：**

對，里就是你們處理，社區的我會找社會局，里活動中心的設備該處理的，你要看看是不是都要換新的？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先跟公所了解一下，再跟議員回報。

**張議員勝富：**

公園設施器材項目的維護，我遇到一件很有趣的事，剛好在我服務處的前面要增設一個單槓，一個單槓沒有多少錢吧！你知道我跟公所提報多久了，你知道嗎？沒錢。不過有需要嗎？有需要。有一些二、三十歲的年輕人說三奶公園有單槓，為什麼這個公園沒有單槓？我說真的嗎？我去看了，還真的沒有單槓。他們說一個公園又大又漂亮，我要到這裡運動沒有單槓，但是兒童遊具都有，還有步道給老人運動的。

未來在公園裡面的器材設置，里長開里民大會的時候，依大家的需求需要什麼器材，就依他們的需求增設，不要以我們的角度來設置，要以里民的需要，是需要兒童的或是老人、青少年比較多的，我們再來增設。不要我們設計裝設好，大家看一看，這些我也不能玩，我也不能用。每一個里的公園需要什麼設施，我覺得要問當地的里長，在開里民大會的時候，統計大家需要什麼器材。三奶里的單槓也要壞了，叫公所去維護到現在也都沒有消息。

現在養工處把公園撥給區公所，到底是撥了多少錢來維修？不足的部分，民政局要怎麼處理？請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閻局長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當時把業務移交的時候，它有下授給公所，總數應該是 7,600 萬，因為不足所以…。

**張議員勝富：**

7,600 萬，幾個公園？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557 個。

**張議員勝富：**

7,600 萬，557 個。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因為經費不足，民政局另外又補助 3,400 萬。

**張議員勝富：**

等於一個公園差不多 20 萬，差不多嘛！你又編了 3,000 萬，之前 7,000 多萬，你說 500 多個…。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557 個。

**張議員勝富：**

差不多 20 萬。1 公頃以內的，如果是 9 分的公園很大了，也是 20 萬；2 分多的公園也是 20 萬還是怎樣，還是看面積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是看公所轄管的面積。

**張議員勝富：**

面積，多少公園？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有的公所沒有，有的公所很多，一定是不足。

**張議員勝富：**

像我們那邊 1 公頃以內的公園很多，〔是。〕所以都是公所的，因為撥給我們，所以全都是我們的。所以你們撥的錢，平常時的維護，像草長長了要修剪，東西壞了要維護，你算看看這些錢怎麼夠？就以一個公園，譬如我們以一個 5 分地的公園來說，20 萬夠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當然應該都不夠。

**張議員勝富：**

平常雨季的時候，因為草長得比較快，可能 1 個月就要修剪 1 次，你看 5 分

多的公園管理起來，你看修剪那些草和樹枝就要花多少錢？那還有多少費用可以來維修？你是否檢討、評估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裡的維護經費就只能做環境清潔、樹木修剪、植栽、草皮養護，所以設施的部分要另外找財源。

**張議員勝富：**

對啊！一個公園大家都會看，我現在看的這個公園，它有這些設備，另外一個公園就沒有。人家也會不平的說為什麼那邊有，我們這邊沒有？不過這座公園是新的，舊的就沒有。所以我們要設置東西，自己要有錢。就是開完里民大會後，里長有需求來跟我們反映的時候，我們不要說，沒有關係，一里、一里照排，今年可能你們這兩個里先做，明年再換他們兩個里。像這樣，有的里長就會說他們那邊有兒童遊戲器材，我們這邊卻沒有。我們這邊都是涼亭，連步道都沒有，就一個公園。我的意思是說，他撥給我們，我們要整體把 500 多個公園調查清楚，看他們的需求是什麼？像一支單桿壞掉了，要區公所去維修或新設一個單桿都沒有辦法，一支單桿要 2 萬元嗎？局長，要嗎？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部分，我比較不了解。

**張議員勝富：**

對啊！我講的那些又沒有多少錢。跟你們公所反映那麼久了，連故障都沒辦法處理、新增也沒辦法處理，又不是要花到 200 萬、300 萬，就 1、2 萬的東西，跟你們反映那麼久了，壞的趕快修理一下，有錢的話，要新增也趕快來處理。打電話過去說沒錢，已經過 7、8 個月都說沒錢了。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議員，這個部分，我請公所再報上來，如果有相關的經費，我們就馬上處理。

**張議員勝富：**

以前養工處在處理的時候，有的東西馬上就可以處理，撥給區公所後找區公所，現在變成什麼都沒有。我說的意思是，養工處在處理的時候，我們提出來，他們會馬上來看；有需求，他們會馬上處理。現在撥給區公所，就近找區公所說，區公所說沒錢。當初希望撥給區公所，里長反映區公所會比較快，不需要反映到養工處，又要等他們來看過，所以現在就給區公所管理。我們希望在維修方面可以快一點，有需求要新增的也會比較快，但是現在撥給我們，像你講的，每個區公所都遇到這種問題，不是我們而已，我們的主席也是一樣。撥到區公所雖然好，但是錢不夠，你們就要多編列，要想新設的要編多少錢？舊換新的要編多少？維修的、修剪樹木的要編多少？你要有一個規劃，不要總金額

都放下去，任由他們用，結果有需求的時候卻沒錢，我講的意思，你聽得懂吧？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我了解。

**張議員勝富：**

這件事情，拜託局長回去後，找各區的區長研究一下，看哪裡要檢討。里長反映的地方需要改進的，也要馬上改進。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我們會跟區公所共同來研議。

**張議員勝富：**

我覺得這很重要，如果快點做起來，代表我們市政有在進步，就是百姓和里長反映的，我們要馬上改進。

再來，減免環保葬相關費用，多方面補助弱勢族群。我們過去的身後事，都是用土葬、火葬。隨著環保意識增長，大家開始斟酌，就是國內大家慢慢接受環保葬。在這 10 年來，有 20 倍的成長，但是高雄市有在推動嗎？你看台北市免費、新北市免費、桃園市免費、台中 3,000、台南 3,000、高雄市 1 萬，這合理嗎？你說要推動，這也要成長啊！別縣市都有在成長，為什麼我們的費用就比別人高？我們有在推動嗎？環保意識提高，人家在推動，為什麼我們收的錢就比別人高？這個請殯葬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有關環保樹葬的收費，我們在 103 年到 107 年，這 5 年內完全免費，我們現在收費是 1 萬元，現在在考慮依照距離都會區的遠近，還有交通的便利性，會做一個差異化的收費，現在正在研擬。

**張議員勝富：**

所以你們這個要處理，該減的要減，尤其…。

**主席（陳議員慧文）：**

再 2 分鐘。

**張議員勝富：**

尤其是低收入戶是有折半，譬如我們 1 萬，低收入戶是不是變 5,000？〔是。〕邊緣的弱勢團體沒有補助，對吧，跟我們一樣收 1 萬。邊緣的弱勢團體也很辛苦，里民跟里長反映時，里長可以開一個證明，證明他沒有什麼收入，他只剩下一間房子而已，他都沒有收入了，你要他拿那一間房子去抵押還是怎麼樣，這也可以去做一個評估，是不是？所以希望殯葬處好好去計畫。這 10 年來，

我們環保葬成長率是 20 倍，未來我們的用地夠嗎？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這邊有個數字跟議員報告，我們的樹葬是在民國 99 年開始啟用，那一年只有 7 個人用，在 108 年已經有 1,154 個人用了，所以它的成長率是 164.8 倍。

**張議員勝富：**

我說的是全國，不是說我們高雄市，成長就是 20 倍，沒錯，我們高雄市長長的更多，所以未來的用地夠嗎？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未來的用地，我發現在深水的使用率達到 98.5%，所以我們在大寮已經有找到一塊地。這在縣市合併之前，就有開闢好的 10 米道路，水保也都做好了。而且我們還做個創新案，就是全國唯一公私協力要蓋一個樹葬專區的地點，市政府不必花很多錢，就可以做一個全國典範的樹葬專區，我們已經在先前部署。

**張議員勝富：**

所以你講的，邊緣戶也要關注一下，如果你可以的話…。

**主席（陳議員慧文）：**

謝謝張勝富議員的質詢，接著下一個是賴文德議員的質詢，在賴議員質詢之前，我想要跟閻局長也討論一下。剛剛張議員講的，我也心有戚戚焉，像五甲地區有很多的里也沒有活動中心，但是你剛剛也有講到在高雄縣之前，它是沒有自籌款的一個設置辦法，所以沒有這樣的規定，但合併完之後是有，也就是因為這樣，自籌款也限制很多，本來在我們的感覺應該是政府要來幫忙，每一個里去設計一個活動的空間，也導致不管是自籌款的問題，或者該區根本沒有閒置的空間都有可能。但是相對之間，沒有活動中心的這些里，相對有被剝奪感，感覺自己好像二等公民。其餘已經有活動中心的社區的里，就變成比較是一等公民。我覺得這部分，民政局是不是要想出一個辦法，能夠幫忙去盤點一下，如果它有閒置空間，也可以用補貼的方式，這樣他們在辦大型活動的時候，或者是持續性的活動，它雖然沒有活動中心，但在鄰近有閒置空間也可以。現在不管是學校，或者很多的閒置空間，或者廟宇，如果要借用他們的場地，他也有租借辦法，但是要付錢。但是我們也能用變通的方式，我們有編這個預算，如果你去辦這個活動是經過民政局核准的，我們會補貼他的租金等等。我覺得這是一種思維，我想提供給民政局來做探討。

接下來是賴文德議員的質詢，時間 20 分鐘。

**賴議員文德：**

首先開始以前，我還是要感謝法制局，在上個月有到本區做一個法令諮詢的講座，反映非常好，我希望法制局能夠持續的來辦理。法制局在嗎？好，謝謝

法制局。今天下午各位辛苦了，已經坐了一個下午，所以我把時間縮短為 10 分鐘，讓各位早一點下班輕鬆一下。主要是因為局長剛才給我過生日，有吃過蛋糕，所以 10 分鐘就好。所以待會你就簡單的回答，我也簡單的問，但是我問的是一些重點。先請研考會，研考在不在？主委，每一次原民會提報經費，在擬編希望編入 1 億給三個區做為基本工程的經費，到了研考會變成不到一半，剩 4,500 萬，造成偏鄉地區非常落後。反觀都會區是有不斷的進步，有負債還是有進步，還是有改進、有建設。反觀我們原民區非常的落後，每一年原民會提報的經費，希望編列 1 億給三個區，結果都只有 4,500 萬。是什麼原因？研考會主委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主委回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關於議員所垂詢的 1 億元，主要是在做原鄉道路的修整，還有水溝整治的部分。因為這 1、2 年其實我們有再多一點點錢，多 250 萬給原鄉來使用，可能也不是很夠。但是我們在看整個原鄉這筆錢的運用，這 3 年來跟我們申請的，實際花費的費用大概只有 6 成左右。所以為了讓市府的預算能夠有更靈活的運用，所以我們就在原民會上陳給的經費裡面，我們就給少一點。

**賴議員文德：**

主委，我說過不要浪費大家的時間，我說 10 分鐘就是 10 分鐘，你抓不到我的重點，你沒有把平衡這個字眼分配得很好。請問研考會的研究發展業務費增編了；為民服務資訊服務費、為民服務業務委辦費、市政資訊發展業務費、資訊基礎建設管理費都擬編增，編了多少錢？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蔡主任委員宛芬：**

3,000 多萬。

**賴議員文德：**

對，3,000 多萬，也沒有對我們原住民地區有幫助的、有助益的，一項都沒有，全部都在都會區，你這個預算我非常的質疑。你增編那麼多，它的成效如何？它的效果跟它的報告，有沒有符合增編的項目跟需求，有沒有？增編 3,000 多萬，看不出來要做什麼，你這個預算，本席還是好好考慮一下。要是你沒有考慮到原民會，這個 4,500 萬加了 250 萬是前韓市長加的 250 萬，所以總共是 4,750 萬。〔是。〕跟我們所擬編的 1 億差了不到一半，你砍這個預算砍到這樣，已經幾十年都沒有變。是期待你，當然不能怪你，因為你還沒有到任的時候，也許這個已經擬編好了，但是我希望明年不要再這樣編，這樣可不可以？否則這 3,000 多萬說不過去，你請坐。〔是。〕

民政局，謝謝你今天，本來是要講 20 分鐘，沒辦法，剛才你幫我唱了生日歌，所以我就講 10 分鐘。就兩個問題。6 米巷道的改善工程，陳市長非常注重我們偏鄉地區的 6 米巷道，不管是我們的水溝、擋土牆跟電。但是我跟局長報告，這個 250 萬在本席聽來，我覺得不是很滿意。為什麼？局長，一樣都是偏鄉地區，那瑪夏區 3 個部落、茂林區 3 個部落，那我桃源區 8 個部落，一樣明年 110 年度擬編 250 萬 6 米巷道改善工程。這個標準是怎麼來的？第一個，我的巷道一定是比他長，要修繕的地方比較多，這 10 年來，6 米巷道都沒有改變過。前 10 年都沒有編列這個經費，這次陳市長編了各區 250 萬，但是我希望還是要有一個標準，都有大小，三個原民區，加起來是高雄市面積的二分之一。其中那瑪夏區、茂林區加起來也不到桃源區的一半，結果我們一樣 6 米巷道的經費補助是 250 萬。這個標準是不是請局長稍微說明一下？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回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有關於原民區明年度 6 米以下道路的刨鋪經費，市長在市政會議有指示，已經由林副市長召集民政局、原民會、工務局及相關單位做出研議的結論。它的標準是參考 104 年以前，我們在原民區所編列的相關費用的需求。在原民區自治之後，我們並沒有這樣的依據可以做編列，所以副市長就很明快的裁示，先以一半來做支應。以上跟議員報告。

**賴議員文德：**

之前在 98 年、99 年到 103 年，原本是中央統籌款有 500 萬，桃源區 500 多萬、那瑪夏區 300 多、茂林 200 多，104 年到現在 109 年都沒有再實施了。到底這個錢是到了財政局，在我們的自行運用裡面的統籌款裡面？還是這個錢是民政局要委辦執行？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跟議員報告，這個從 104 年開始民政局就沒有再編列，至於統籌款如何運用，那個是由市府財政單位去處理。

**賴議員文德：**

好，本席回去查證一下，這筆錢照理講…，我們不是討債，要是真的有這筆錢，104 年到 109 年以我本區大概 3,000 多萬，要不要還？姑且我們不談這個。我們先解決這個 250 萬，就這樣資源分配嗎？局長，時間的關係…。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 250 萬的部分是…。

**賴議員文德：**

你們有沒有再加強的餘地、空間？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由於桃源的部分，當然人口最多、幅員最大，部落也相較其他區來講比較多。這 250 萬的經費，我想用罄之後，如果還有實際的需求，我們會跟原民會共同來研議。

**賴議員文德：**

好，沒有就砍一下研考會的經費，3,000 多萬不知道哪裡編出來的？所以錢一定夠。

第二個，有關六龜區老濃里長份部落，這個陳情書已經陳情了 40 年，我們有特別的壓力，它是非常特殊的，它的轄區是屬於平地區，也就是六龜區公所管轄的，但是它那一塊住宅是原住民保留地，他們一直申請農業灌溉用水，始終 40 年來都沒有辦法有成就。我們也會同水利局去探勘，其實它的水源也不遠，差不多在 2.5 公里，以 2.5 公里來講它的整個經費，以 2 英吋、4 米長的大概 700 根，700 根乘以 1 根 300 元，頂多 21 萬，那是管線的問題；蓄水池 50 噸也不過 10 萬元，加上集水區整治，這個經費五、六十萬，為什麼不能處理市民的問題，他們賴以維生的農業需要用水來灌溉？

所以請局長是不是跟六龜區公所在初步的作業，由他們陳情跟林班地、林務局就這個部分申請水權，有水權以後，再轉陳到水利局來施作，請水利局來編列預算。因為這個不是百萬，五、六十萬就可以處理 40 年的農業灌溉用水，所以這個初步是由民政局的六龜區公所來執行，譬如它的土地的一些調查，或是不是有涉及到私人土地跟公有地，這些查清楚以後要寫同意書，然後再跟林班地的主管機關申請，水權是屬於林班地的，也就是林務局，取得水權以後，再轉陳民政局或區公所轉陳水利局來做，你認為如何？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局長答復。

**民政局閻局長青智：**

這個案子就我的了解，在 10 月 19 日的時候，由水利局辦理會勘，也承蒙議員服務處的助理前往指導。如果水利局委託的顧問公司提供相關的資料之後，我們公所會全力來協助。

**賴議員文德：**

好，謝謝。果然局長比較了解這邊的業務，表示你進入狀況。殯葬處有沒有在？殯葬處，處長在嘛，好，像隔壁的屏東縣他們的納骨牆在原區都做得不錯，這個案子原本是前立法委員簡東明一直提到，111 年對於離島地區、偏遠地區、山地鄉來做納骨牆，這個案子是不是還可以…。像我們三個原區到現在沒有 1

座納骨牆，而屏東縣山地鄉已經有好幾座了。我們真的沒有多的土地、公墓來增編、解編興建一個公墓，所以要做一個納骨牆，你認為這個計畫的興辦事業還能不能再來提報？可以還是不可以？簡單一點。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處長答復。

**殯葬管理處石處長慶豐：**

報告議員，內政部的補助到今年還是可以提報。

**賴議員文德：**

好，謝謝。最後一個問題，人事處長有沒有在？請教你，我們有一個公所人員因為 88 風災在當地已經 11 年了，一個叫吳麗明職員，因為他家裡的關係，他的父母親年邁，還有一個身心障礙的弟弟，想要調回到本區，也就是都會區這邊，他是一個正式的公務人員，11 年在山地鄉，沒有家屬，也沒有親友，上班給他很大的困擾，寫很多陳情書希望調回他的區域，好像民政局這邊都容不下這個…。我稍微再提示，他是非常想不開的一位職員，我已經講到這個重點，非常想不開的一位職員，在我們桃源區已經待 11 年了，一直想要回到他的…。應該是苓雅區還是哪一區，我還沒有查證，他有一份陳情書，是不是找一個…。他是正式的公務人員，難道沒有給一個公務人員最基本的保障嗎？他不是雇員，所以請民政局…。到時候我會把陳情商調給局長過目一下。能幫公務人員其實是最好的，他可以就近照顧他的父母親和他殘障的弟弟，是不是？困在山區不適合，萬一有一天他想不開呢？我們再檢討就來不及了。

第二個，請人事處長待會再回答，有一位原民會主任秘書叫做陳海雲，他是派任到那瑪夏區當代理區長，但是原民會主委剛接任，在整個推展業務不是很順暢，就只有一位陳副主委來協助主委，是不是要把這個主秘調回來？也不應該要原民會人員去代理，是民政局應該派員去代理，怎麼是派一個業務已經非常繁重的原民會，又把主秘調派去當代理區長？這樣他們的業務會不會很順暢？所以請民政局也檢討一下。人事處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慧文）：**

請人事處長回復。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謝謝賴議員的關心。有關吳姓職員的部分，他要從原鄉調離出來，依照公務人員相關的規定，外補的部分，當然它會有一些資格條件的限制，假如吳姓職員符合條件的話，他可以參加相關的外補甄選作業。第二個部分，有關原民會…。

**賴議員文德：**

他可不可以優先？我怕他撐不住了。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市府有相關外補公告的部分。

**賴議員文德：**

他為了這件事情差一點輕生，你看真的發生了以後呢？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有關…。

**賴議員文德：**

所以會議紀錄要錄音、錄影，記錄本席曾經在今天有提到吳麗明職員的狀況，給民政局、人事處報告過，不要到時候發生事情以後，大家都不以為然，誰來追究？所以請確認這個紀錄，今天要記錄，好不好？好。原民會主秘代理的情況呢？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代理的部分，是按照地制法的…。

**賴議員文德：**

這個權力是市長的，是不是？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是按照地制法的相關規定，是民政局他們會按照相關的規定。

**賴議員文德：**

你說對了，處長，你要自己派員啊！怎麼從原民會這個要職抽調呢？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當初就是…。

**賴議員文德：**

不是，我是說，你不要講那麼多，是原民會的權責還是民政局？人事處長，請你回答。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民政局。

**賴議員文德：**

對嘛！民政局為何要從人手已經非常少，業務量非常大，而且是剛調來的主委阿布斯，全靠一個陳幸雄副主委，他們怎麼去推展業務，是不是？也沒有明文規定說，中央法規是一定要原民會的組長以上派任，還是當地的科長可以，十職等以上，九職等可以代理，我們要釐清，是不是？我們的人力資源有限，應該回到他的本務、本職來從事他的專業性質工作。處長，你懂我的意思嗎？回去請局長好好的考慮，好不好？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好。

**賴議員文德：**

不好意思，本來要 10 分鐘，剛才我們的溝通可能有一點不是很順暢，所以又耽誤超過了。主席，我的質詢報告就到這裡結束，謝謝。

**主席（陳議員慧文）：**

好，謝謝賴文德議員的質詢。吳銘賜議員跟許慧玉議員也是本會民政委員會的議員，因為他們都採書面質詢，今天下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星期一上午 9 點繼續開會。散會。（敲槌）